

**ZINWELL** CORPORATION

股票代號  
2485

#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 議事手冊

股東會時間：中 華 民 國 106 年 6 月 13 日

股東會地點：新竹縣新竹工業區文化路 2 號(本公司新竹廠)

# 目

# 錄

壹、開會程序.....	2
貳、開會議程.....	3
參、報告事項.....	4
肆、承認事項.....	5
伍、臨時動議.....	6
陸、附件	
一、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	7
二、本公司 105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10
三、105 年度盈餘分派表.....	32
柒、附錄	
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33
二、「公司章程」.....	36
三、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持有股數.....	42

#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壹、開會程序

- 一、宣布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臨時動議
- 六、散會

#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貳、開會議程

- 一、時間：民國 106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 二、地點：新竹縣新竹工業區文化路 2 號（本公司新竹廠）
- 三、宣布開會
- 四、主席致詞
- 五、報告事項
  1. 105 年度營業報告。
  2. 審計委員會審查 105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3. 105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4. 本公司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背書保證執行情形報告。
  5. 本公司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轉投資大陸情形報告。
- 六、承認事項
  1. 承認 105 年度決算表冊案。
  2. 承認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
- 七、臨時動議
- 八、散會

## 參、報告事項

### 一、105 年度營業報告。

說 明：105 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手冊第 7 頁附件一。

###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 105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105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翠苗會計師及張祚誠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鑒核。

此 致

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黃銘祐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 三、105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 說明：1. 依 104 年 11 月 12 日第十二屆第十四次董事會通過修正後之公司章程第 27 之 1 條規定『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及董監事酬勞），應提撥不低於 3% 的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的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給付、董監酬勞以現金給付，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施行之，並向股東會報告。』
2. 擬提列 105 年度配發董事酬勞新台幣 7,000,000 元(0.8730%)；員工酬勞新台幣 118,892,409 元(14.8275%)。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3. 與 105 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 四、本公司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背書保證執行情形報告。

- 說明：1. 本公司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為子公司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背書保證額度新台幣 1 億元及美金 480 萬元整，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動用額度為美金 17 萬元整。
2. 本公司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為子公司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背書保證額度新台幣 2 億元及美金 1,200 萬元整，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未動用額度。
3. 本公司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因業務往來為上禾營造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新台幣 305 萬元整。

### 五、本公司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轉投資大陸情形報告。

說明：本公司申請經由第三地區子公司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間接投資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在案，總投資金額為美金 5,410 萬元，註冊資本額為美金 3,970 萬元，外債登記為美金 1,440 萬元，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金額已匯入美金 3,970 萬元，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 100%。

## 肆、承認事項

案由一：承認 105 年度決算表冊案。

董事會 提

說明：1. 本公司 105 年度決算表冊包括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翠苗會計師及張祚誠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會計師查核報告在案，連同營業報告書，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出具審查報告在案(請參閱本手冊第 4 頁)。

2.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手冊第 10 頁附件二)。

決 議：

案由二：承認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

董事會 提

- 說 明：1. 本公司本年度之盈餘分派表係依據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所訂方式為之。即係以當年度決算後可供分配盈餘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餘額為計算基礎，扣除公司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盈餘，其餘額即為本年度擬分配盈餘。
2. 擬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444,764,652 元，每股配發 1.4 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3. 105 年度盈餘分派表。(請參閱第 32 頁附件三)。
4. 本公司如俟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辦理現金增資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而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辦理調整等相關事宜。

決 議：

伍、臨時動議

散 會

##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壹、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

##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稅後純益新台幣元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12,632,949	10,688,898	18.19
營業毛利	1,373,503	1,521,170	(9.71)
營業淨利	669,408	756,791	(11.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534	260,750	(97.49)
稅後淨利	531,090	843,830	(37.06)
每股稅後盈餘(元)	1.67	2.66	(37.22)

## 二、預算執行情形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105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分析

各項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如下：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仟元)		548,132	122,536
財務結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率(%)	18.49	21.13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17.96	612.1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90.82	360.57
	速動比率(%)	339.98	321.27
	利息保障倍數	1,899.71	1,827.8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80	9.31
	股東權益報酬率(%)	7.24	11.60
	純益率(%)	4.20	7.89
	每股稅後盈餘(元)	1.67	2.66



####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總共投入研發經費新台幣2億9仟143萬元，佔營業收入約2%。研發成果亦符合公司預定進度。

隨著智慧型手機與雲端運算應用的普及，各式的智慧應用從行動裝置延伸到各個領域，形成物聯網的興起。因此本公司未來的研發重點，在既有的有線電視寬頻產品將加強數位光纖相關產品的導入，及持續精進數位衛星通訊產品的IP化，以配合市場需求與產業的演進。公司在即將來臨的物聯網時代，除了應用WiFi、G.hn、PLC及MoCA各種家庭控制通訊協定來發展自己的產品外，更將積極透過策略聯盟、異業合作的方式，以參與標準平台的開發模式，來搶攻智慧家庭的商機。

#### 貳、106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一、經營方針

- (1)整合研發資源，開發具競爭優勢的產品。
- (2)了解使用者的需求與品牌客戶開發新產品的思維。
- (3)強化工廠管理效率，努力優化生產流程。
- (4)導入生產作業自動化，降低勞力需求。

#####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展望2017年，就國際預測機構或組織所更新的數據觀察，今年全球經濟成長率較2016年為高，然而美國經濟雖已觸底反彈持續復甦，但力道仍顯薄弱，而歐元區政經情勢不穩，經濟仍呈現積弱不振，上述兩大經濟體的表現讓全球經濟情勢仍存在相當大的不確定因素。此外，川普上任後政策的不確定性、要求製造業回流美國、美中貿易關係的緊張、人民幣匯率操控的指控、聯準會升息幅度與次數亦將牽動全球經濟，進而影響匯率、利率與成本的預估。而受惠於家庭數位匯流趨勢與雲端科技的發展，本公司將於現有量產產品和研發的機種中，持續產品的開發與增值，發揮公司核心競爭力，對本公司今年整體營運展望，我們樂觀以待。

#### 參、未來公司發展策略與重要之產銷政策

- (1)除了專業於通訊網路傳輸設備之製造外，並積極朝向具有數位家庭概念之數位匯流產業發展。
- (2)致力於製程自動化，建立完善之生產機制，以提昇生產效率與產品競爭力。
- (3)加強成本控管及產品功能的開發以建立產品差異化。
- (4)提昇價格競爭力並擴大市場佔有率。

#### 肆、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外部競爭環境的影響：網通產業產品技術日新月異，產品推陳出新的速度快速，產業毛利被壓縮情形日益激烈，公司需不斷的降低成本，才能維持獲利。
- (2)法規環境的影響：本公司遵循國家政策及法令，財務、稽核及法務單位對重要政策或法律變動都能確實的掌握，以期能符合法規與世界潮流趨勢，確保公司的運作順暢。
- (3)總體經營環境的影響：基於總體經營環境日趨複雜，本公司於評估各項投資與經營方針時，將參酌產業概況並觀察總體經濟的發展，以選擇最佳策略。

最後謹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負責人：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3416 號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存貨之評價

### 事項說明

存貨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 1；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

附註六(五)。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數位有線及通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由於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風險較高，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逐項比較。由於前述事項亦同時存在其部分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因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部分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之存貨評價涉及主觀判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存貨備抵評價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抽核測試相關參數，包含銷貨及採購資料檔等之來源資料，並重新計算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計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3. 針對存貨貨齡異動進行測試，抽核其存貨異動日期確認庫齡期間分類之正確性。
4. 針對超過一定貨齡期間之存貨，評估去化程度及輔以比較前期提列之備抵評價損失，並訪談管理階層討論該評估結果及提列備抵呆滯損失之合理性。

#### **應收帳款減損之評估**

##### 事項說明

應收帳款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七)；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2；應收帳款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當局將應收帳款分成個別評估及群組評估二類。針對個別評估之應收帳款，將依該帳款之個案狀況決定應提列之備抵呆帳，而該評估過程涉及之判斷受多項因素影響，如：客戶之財務狀況、公司內部之信用評等及歷史付款記錄等多項可能影響應收帳款收回可能性。針對群組評估之應收帳款，係參照過往歷史呆帳發生紀錄，而該呆帳提列比例之訂定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

由於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應收帳款備抵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針對個別評估之應收帳款，瞭解其逾期之原因、檢視期後收款情形及取得相關佐證資料，並與管理階層討論該評估結果及提列備抵呆帳之適足性。
3. 針對群組評估之應收帳款，參照過往年度歷史損失率來評估其提列備抵比率之適當性。

####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2,418 仟元及 46,022 仟元，各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0.48% 及 0.49%，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4,992 仟元及 3,957 仟元，各占個體綜合損益之 (3.53%) 及 (0.49%)。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

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葉翠苗

葉翠苗



會計師

張祚誠

張祚誠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5013968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2 日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840,937	32	\$	2,615,604	2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8	-		7,57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742,042	20		1,702,298	1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30,526	3		616,484	7
1200	其他應收款			31,306	-		51,233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770	-		7,058	-
130X	存貨	六(五)		525,361	6		520,333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六)及八		222,945	2		893,104	9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5,594,915</u>	<u>63</u>		<u>6,413,692</u>	<u>68</u>
<b>非流動資產</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536	-		5,636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六(三)						
	動			15,494	-		28,82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614,647	18		1,568,605	1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1,396,542	16		1,216,019	1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31,558	-		31,782	-
1780	無形資產			1,719	-		11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95,963	1		98,228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七及八		123,479	2		74,882	1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3,279,938</u>	<u>37</u>		<u>3,024,091</u>	<u>32</u>
1XXX	<b>資產總計</b>		\$	<u>8,874,853</u>	<u>100</u>	\$	<u>9,437,783</u>	<u>100</u>

(續次頁)



北 赫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民 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50	應付票據		\$	122,263	1	\$	102,263	1
2170	應付帳款			680,632	8		809,640	9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466,110	5		507,033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51,793	1		104,663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10,786	1		255,154	3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431,584</u>	<u>16</u>		<u>1,778,753</u>	<u>19</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11,429	-		40,478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七)(十二)		198,351	2		174,973	2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209,780</u>	<u>2</u>		<u>215,451</u>	<u>2</u>
2XXX	<b>負債總計</b>			<u>1,641,364</u>	<u>18</u>		<u>1,994,204</u>	<u>21</u>
<b>股本</b>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3,176,890	36		3,176,890	34
<b>資本公積</b>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505,736	6		505,736	6
<b>保留盈餘</b>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60,415	14		1,176,032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7,817	1		57,81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304,580	26		2,505,259	26
<b>其他權益</b>								
		六(十六)						
3400	其他權益		(	71,949)	(	1)	21,845	-
3XXX	<b>權益總計</b>			<u>7,233,489</u>	<u>82</u>		<u>7,443,579</u>	<u>79</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九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十一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8,874,853</u>	<u>100</u>	\$	<u>9,437,783</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12,632,949	100	\$ 10,688,89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九)及七	( 11,259,446)	( 89)	( 9,167,728)	( 86)		
5900 營業毛利		1,373,503	11	1,521,170	14		
營業費用	六(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179,025)	( 2)	( 210,815)	( 2)		
6200 管理費用		( 233,641)	( 2)	( 245,362)	(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291,429)	( 2)	( 308,202)	(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704,095)	( 6)	( 764,379)	( 7)		
6900 營業利益		669,408	5	756,791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115,978	1	105,21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 130,348)	( 1)	204,320	2		
7050 財務成本		( 356)	-	( 55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21,260	-	( 48,22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534	-	260,750	3		
7900 稅前淨利		675,942	5	1,017,541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 144,852)	( 1)	( 173,711)	( 2)		
8200 本期淨利		\$ 531,090	4	\$ 843,830	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14,449)	-	(\$ 9,627)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15)	-	( 3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2,456	-	1,63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12,008)	-	( 8,026)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六)	( 93,794)	( 1)	( 22,76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93,794)	( 1)	( 22,76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25,288	3	\$ 813,042	8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本期淨利		\$ 1.67		\$ 2.66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850 本期淨利		\$ 1.65		\$ 2.6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5月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一採用權益法及合資企業淨值之變動數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104 年 度								
104年1月1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115,427	\$ 57,817	\$ 2,206,594	\$ 44,607	\$ 7,107,071
盈餘指撥及分派	-	-	-	60,605	-	( 60,605)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476,534)	-	( 476,534)
現金股利	-	-	-	-	-	843,830	-	843,830
本期淨利	-	-	-	-	-	( 8,026)	( 22,762)	( 30,7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176,032	\$ 57,817	\$ 2,505,259	\$ 21,845	\$ 7,443,579
105 年 度								
105年1月1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176,032	\$ 57,817	\$ 2,505,259	\$ 21,845	\$ 7,443,579
盈餘指撥及分派	-	-	-	84,383	-	( 84,383)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635,378)	-	( 635,378)
現金股利	-	-	-	-	-	531,090	-	531,090
本期淨利	-	-	-	-	-	( 12,008)	( 93,794)	( 105,8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260,415	\$ 57,817	\$ 2,304,580	( \$ 71,949)	\$ 7,233,48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675,942	\$ 1,017,54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六(五)	23,743	( 32,038 )
存貨報廢損失	六(五)	31,345	44,00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淨額	六(十八)	215	( 35 )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六(八)(九)	46,488	43,906
各項攤提	六(十九)	1,699	2,422
利息費用		356	557
利息收入	六(十七)	( 21,412 )	( 27,338 )
股利收入	六(十七)	( 11,498 )	( 3,684 )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六(二)(十八)	( 11,031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	六(七)	( 21,260 )	48,2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521,752	( 2,584,064 )
其他應收款		18,208	( 25,208 )
存貨		( 60,116 )	( 25,232 )
其他流動資產		3,967	19,9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 276,996 )	1,525,876
其他應付款		( 39,529 )	56,493
其他流動負債		( 144,368 )	116,77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3	82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37,628	179,016
支付利息		( 356 )	( 557 )
收取利息		21,412	27,338
收取股利		11,498	3,684
支付所得稅		( 222,050 )	( 86,945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48,132	122,536

(續次頁)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其他關係人減少		\$ 12,690	\$ 1,27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10,013 )	( 366,12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二)	( 227,268 )	( 308,254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83	1,224
預付設備款增加		( 53,936 )	( 2,784 )
無形資產增加		( 1,833 )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501 )	( 2,610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666,192	( 1,161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023 )	( 341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價款		16,13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3,329	9,67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12,351	( 669,097 )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存入保證金增加		228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 635,378 )	( 476,53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635,150 )	( 476,534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25,333	( 1,023,095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615,604	3,638,69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840,937	\$ 2,615,60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3696 號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兆赫電子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兆赫電子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兆赫電子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兆赫電子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存貨之評價

### 事項說明

存貨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1；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

兆赫電子集團經營數位有線及通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由於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風險較高，兆赫電子集團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逐項比較。由於兆赫電子集團存貨評價涉及主觀判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存貨備抵評價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抽核測試相關參數，包含銷貨及採購資料檔等之來源資料，並重新計算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計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3. 針對存貨貨齡異動進行測試，抽核其存貨異動日期確認庫齡期間分類之正確性。
4. 針對超過一定貨齡期間之存貨，評估去化程度及輔以比較前期提列之備抵評價損失，並訪談管理階層討論該評估結果及提列備抵呆滯損失之合理性。

## 應收帳款減損之評估

### 事項說明

應收帳款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八)；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2；應收帳款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兆赫電子集團管理當局將應收帳款分成個別評估及群組評估二類。針對個別評估之應收帳款，將依該帳款之個案狀況決定應提列之備抵呆帳，而該評估過程涉及之判斷受

多項因素影響，如：客戶之財務狀況、公司內部之信用評等及歷史付款記錄等多項可能影響應收帳款收回可能性。針對群組評估之應收帳款，係參照過往歷史呆帳發生紀錄，而該呆帳提列比例之訂定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

由於兆赫電子集團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應收帳款備抵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針對個別評估之應收帳款，瞭解其逾期之原因、檢視期後收款情形及取得相關佐證資料，並與管理階層討論該評估結果及提列備抵呆帳之適足性。
3. 針對群組評估之應收帳款，參照過往年度歷史損失率來評估其提列備抵比率之適當性。

####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兆赫電子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2,418 仟元及 46,022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46%及 0.45%，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4,992 仟元及 3,957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3.68%)及(0.50%)。

####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兆赫電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兆赫電子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兆赫電子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兆赫電子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兆赫電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



資誠

- 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兆赫電子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兆赫電子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葉翠苗

葉翠苗



會計師


張祚誠

張祚誠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5013968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2 日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959,192	32	\$ 2,962,334	2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8	-	13,58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七	1,757,685	19	1,730,604	17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79,692	1	99,408	1
130X	存貨	六(五)	1,772,060	19	2,134,429	2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六)及八	326,271	3	1,018,205	10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6,894,928</u>	<u>74</u>	<u>7,958,563</u>	<u>77</u>
<b>非流動資產</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536	-	5,636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六(三)	15,494	-	28,82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42,418	1	46,022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1,985,539	21	1,883,192	1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31,558	-	31,782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35,052	1	37,25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96,283	1	98,575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七及八	199,099	2	179,701	2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2,405,979</u>	<u>26</u>	<u>2,310,990</u>	<u>23</u>
1XXX	<b>資產總計</b>		<u>\$ 9,300,907</u>	<u>100</u>	<u>\$ 10,269,553</u>	<u>100</u>

(續次頁)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5,514	-	\$	87,678	1
2150	應付票據			122,276	1		102,671	1
2170	應付帳款			1,030,864	11		1,434,932	1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525,050	6		591,490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54,291	1		104,663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14,884	1		257,813	2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852,879</u>	<u>20</u>		<u>2,579,247</u>	<u>25</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11,429	-		40,478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		185,131	2		170,735	2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196,560</u>	<u>2</u>		<u>211,213</u>	<u>2</u>
2XXX	<b>負債總計</b>			<u>2,049,439</u>	<u>22</u>		<u>2,790,460</u>	<u>27</u>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3,176,890	34		3,176,890	31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505,736	5		505,736	5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1,260,415	14		1,176,032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7,817	1		57,81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304,580	25		2,505,259	24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	71,949)	(1)		21,845	-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7,233,489</u>	<u>78</u>		<u>7,443,579</u>	<u>73</u>
36XX	<b>非控制權益</b>			<u>17,979</u>	<u>-</u>		<u>35,514</u>	<u>-</u>
3XXX	<b>權益總計</b>			<u>7,251,468</u>	<u>78</u>		<u>7,479,093</u>	<u>73</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十一	\$	<u>9,300,907</u>	<u>100</u>	\$	<u>10,269,55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13,281,769 100	\$ 11,256,99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一)	( 11,549,532) ( 87)	( 9,507,216) ( 84)
5900 營業毛利		1,732,237 13	1,749,776 16
營業費用	六(十四)(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320,792) ( 2)	( 353,289) ( 3)
6200 管理費用		( 330,020) ( 3)	( 336,601) (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306,281) ( 2)	( 320,746) (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957,093) ( 7)	( 1,010,636) ( 9)
6900 營業利益		775,144 6	739,140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144,964 1	118,34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 236,953) ( 2)	147,257 1
7050 財務成本		( 1,328) -	( 3,726)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 14,992) -	( 3,95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08,309) ( 1)	257,918 2
7900 稅前淨利		666,835 5	997,058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 153,263) ( 1)	( 173,784) ( 2)
8200 本期淨利		\$ 513,572 4	\$ 823,274 7
其他綜合損益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14,481) -	(\$ 9,70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2,456 -	1,63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12,025) -	( 8,066)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八)	( 93,794) ( 1)	( 22,76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93,794) ( 1)	( 22,76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07,753 3	\$ 792,446 7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31,090 4	\$ 843,830 7
8620 非控制權益		( 17,518) -	( 20,556) -
		\$ 513,572 4	\$ 823,274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25,288 3	\$ 813,042 7
8720 非控制權益		( 17,535) -	( 20,596) -
		\$ 407,753 3	\$ 792,446 7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本期淨利		\$ 1.67	\$ 2.66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850 本期淨利		\$ 1.65	\$ 2.6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		於本		母公		積公		司留		業盈		主		之		權		
	普通	股本	資本	公積	公積	盈餘	特別	未分配	盈餘	盈餘	國外營運	總	非控制	總	權	益	總	額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115,427	\$ 57,817	\$ 2,206,594	\$ 44,607	\$ 7,107,071	\$ 56,110	\$ 7,163,181									
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十七)																			
法定盈餘公積	-	-	-	60,605	-	(60,605)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476,534)	-	(476,534)	-	(476,534)	-	-	-	(476,534)	-	-	-	(476,534)	-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	843,830	-	843,830	-	843,830	-	-	-	843,830	(20,556)	-	-	823,274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026)	(22,762)	(30,788)	40	(30,828)	-	-	-	(30,828)	-	-	-	(30,828)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176,032	\$ 57,817	\$ 2,505,259	\$ 21,845	\$ 7,443,579	\$ 35,514	\$ 7,479,093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176,032	\$ 57,817	\$ 2,505,259	\$ 21,845	\$ 7,443,579	\$ 35,514	\$ 7,479,093									
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十七)																			
法定盈餘公積	-	-	-	84,383	-	(84,383)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635,378)	-	(635,378)	-	(635,378)	-	-	-	(635,378)	-	-	-	(635,378)	-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	531,090	-	531,090	-	531,090	-	-	-	531,090	(17,518)	-	-	513,57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2,008)	(93,794)	(105,802)	17	(105,819)	-	-	-	(105,819)	-	-	-	(105,819)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260,415	\$ 57,817	\$ 2,304,580	\$ 71,949	\$ 7,233,489	\$ 17,979	\$ 7,251,46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董事長：黃啟瑞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666,835	\$ 997,05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存貨回升利益	六(五)	( 1,306 )	( 62,136 )
存貨報廢損失	六(五)	31,345	44,00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六(二十)	830	95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六(八)(九)	176,092	180,026
租金費用(長期預付租金)	六(十一)	586	608
各項攤提	六(二十一)	7,513	8,604
利息費用		1,328	3,726
利息收入	六(十九)	( 21,950 )	( 27,900 )
股利收入	六(十九)	( 11,498 )	( 3,684 )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六(二)(二十)	( 11,031 )	-
處分子公司利益淨額	四(三)	-	( 4,549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	六(七)	14,992	3,9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154,462	( 1,994,308 )
其他應收款		12,709	( 33,406 )
存貨		332,330	( 812,394 )
其他流動資產		47,904	30,2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 552,451 )	1,799,933
其他應付款		( 65,932 )	65,927
其他流動負債		( 142,929 )	117,755
其他非流動負債		( 909 )	97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38,920	314,513
支付利息		( 1,328 )	( 3,726 )
收取利息		21,950	27,900
收取股利	六(十九)	11,498	3,684
支付所得稅		( 227,836 )	( 86,960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43,204	255,411

(續次頁)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其他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其他關係人減少	\$ 12,690	\$ 1,274
喪失控制力之子公司現金影響數	-	( 1,660 )
處分子公司之價款	-	8,0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1,388 )	( 49,979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 298,980 )	( 433,418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819	1,731
預付設備款增加	( 68,213 )	( 42,056 )
無形資產增加	六(十) ( 1,833 )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981 )	( 3,314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644,030	( 904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582 )	( 853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價款	16,13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3,329	9,67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09,022	( 511,502 )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減少	( 82,164 )	( 96,553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28	( 150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 635,378 )	( 476,53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717,314 )	( 573,237 )
匯率影響數	( 38,054 )	71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3,142 )	( 828,613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962,334	3,790,94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959,192	\$ 2,962,33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 【附件三】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105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1,785,498,358
減：民國 105 年保留盈餘調整數	( 12,007,847)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773,490,511
加：105 年度稅後淨利(A)	\$ 531,090,092
減：法定盈餘公積(A)*10%	( 53,109,009)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14,132,445)
累積可供分配盈餘	2,237,339,149
減：盈餘分配	
股東紅利	
—現金(每股 1.4 元)	(\$ 444,764,652)
期末未分配盈餘	\$ 1,792,574,497

註：1. 本公司分配原則，係分配 105 年度可分配盈餘。

註：2. 本公司如俟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辦理現金增資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而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辦理調整等相關事宜。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本公司股東會議事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議事規則辦理。
- 二、本議事規則所稱股東係指股東本人及受股東委託出席之股東代理人。
- 三、股東會應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四、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五、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本公司所屬之工廠或分支機構所在地、或其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六、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七、本公司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得列席股東會。
- 八、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九、股東會之開會過程應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及決議方法，並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出席股東之簽到簿或簽到卡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其保存期限至少一年。
- 十、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佈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

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但特別決議事項及選舉董事，不得以假決議為之。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視會議進行之狀況，適時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主席將假決議重新提請大會表決時，不視為本議事規則第十一條第一項之變更議程。

十一、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編印議事手冊分發出席股東或股東之代理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利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但會議進行中，倘因秩序混亂，或有其他情事，致會議難以正常進行時，主席得不經決議宣佈散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十二、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十三、發言應簡單扼要，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發言應有禮貌，就題論事，不得涉及私人私事，如言論超出議題範圍，或有失發言禮貌時，主席應予制止，或中止其發言，其他出席股東，亦得請求主席為之。

十四、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十五、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十六、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

表決。

十七、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議案如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十九、議案表決之監票員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二十、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佈休息。一次集會如未能完成議題時，得由股東會議，在五日内延期或續行集會，並免為通知及公告。

二十一、會議進行中如遇空襲警報、地震、火災等重大災害時，主席應即宣佈停止開會或暫停開會，各自疏散，俟狀況解除一小時後，由主席宣佈開會時間。

二十二、本議事規則未規定之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

二十三、本議事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本議事規則於中華民國 77 年 12 月 9 日訂立。

第一次修訂 87 年 4 月 28 日。

第二次修訂 91 年 6 月 14 日。

第三次修訂 101 年 6 月 18 日。

第四次修訂 105 年 6 月 14 日。

## 【附錄二】

#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章 程

## 第 一 章 總 則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一、CA01090 鋁鑄造業。
- 二、CA04010 表面處理業。
- 三、CC01020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 四、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五、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六、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七、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八、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九、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十、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十一、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十二、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十三、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十四、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十五、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 十六、I103060 管理顧問業。
- 十七、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十八、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本公司因業務關係得為對外背書保證，本公司辦理對外背書保證，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有關規定辦理。

第二條之二：本公司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其所有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規定之限制，惟其金額由本公司董事會訂定之。

第 三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灣省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第 四 條：刪除。

## 第二章 股 份

第 五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訂為新台幣參拾玖億玖仟萬元整，共分為參億玖仟玖佰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分次發行。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視實際需要決議分次發行。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貳億元整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共計貳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由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公司股份遇有依法得由公司自行購回情形時，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執行。

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或以低於市價之認股價格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第 六 條：股票之轉讓應由讓與人在股票後面記名加蓋印鑑，並填具股票轉讓過戶聲明書，依照證券主管機關頒行之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過戶。

第 七 條：本公司股務處理依主管機關所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 八 條：本公司發行股票時，其股票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且應加以編號，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 九 條：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紅利及其他利益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 十 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年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 十一 條：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開會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於開會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前項通知應載明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股東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第 十二 條：本公司股東會之主席由董事長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 十三 條：股東因事不能親自出席股東會時，應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

委託書之使用，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

書規則」辦理。

第十四條：本公司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本公司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第十四條之一：本公司股東會之應決議事項如下：

1. 本章程之修訂。
2. 董事之選任及解任。
3. 許可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本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
4. 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
5. 讓與全部或主要部份之營業或財產。
6. 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對本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7. 其他依法令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之事項。

第十五條：本公司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並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四章 董事會

第十六條：本公司設董事九至十五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前項全體董事所持有股票之股份總數，應符合證券主管機關頒行「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股東會選任董事時，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其選舉權數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舉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

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之一：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中法令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第十七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副董事長各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第十八條：董事成立董事會每三個月應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均由董事長召集之，並由董事長任主席。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代理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八條之一：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本公司如遇緊急事項得隨時召集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第十九條：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本公司業務之執行，除法令或本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之事項外，均應以董事會之決議行之。

第二十條：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由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二十一條：董事得以書面授權本公司其他董事代表出席董事會，並對提出於會議之所有事項代為行使表決權，但每一董事僅代表其他董事一人為限。董事會如以視訊會議時，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二十二條：刪除

第二十三條：刪除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董事長、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如公司盈餘時，另依第27條之規定分配酬勞。

獨立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但不得參與第二十七條酬金之分配。

第二十四之一條：本公司於董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違法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

## 第五章 經理人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置總經理一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 第六章 會計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以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會計年度，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下列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後出具報告書，提交股東常會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二十七條：一、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現處於業務擴充階段，基於公司營運需要暨爭取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原則上先將保留盈餘以股票股利方式訂之分配予股東以支應所需之資金，若有剩餘之盈餘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額度後，再以現金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而現金股利應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八。

## 二、分派條件：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後，再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

第廿七條之一：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及董監事酬勞），應提撥不低於3%的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的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給付、董監酬勞以現金給付，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施行之，並向股東會報告。

第廿八條：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廿九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年二月二十八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六月十九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八月三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五月十一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二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廿七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十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二月十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二月一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五月十七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一月十五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九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十一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十一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二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八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八日。  
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四日。

### 【附錄三】

#### 本公司現任董事持股狀況

截至停止過戶日106年4月15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全體董事持有股數

全體董事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12,707,561股(5%)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監察人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之規定。

職 稱	姓 名	停止過戶日 持有股數
		股 數
董 事 長	黃 啟 瑞	11,564,943
副董事長	蕭 弘 吉	8,832,329
董 事	林 慶 輝	6,574,132
董 事	黃 啟 安	3,064,161
董 事	黃 啟 南	3,634,019
董 事	林 益 川	946,339
董 事	梁 玉 興	553,352
董 事	江 文 憲	487,295
董 事	何 文 順	50,217
董 事	吳 建 承	498,079
獨立董事	黃 銘 祐	0
獨立董事	劉 乾 德	0
獨立董事	陳 俊 成	0
董事持股總計		36,204,866

註：截至停止過戶日106年4月15日發行總股份：普通股317,689,037股。

